

国枫周刊

GRANDWAY WEEK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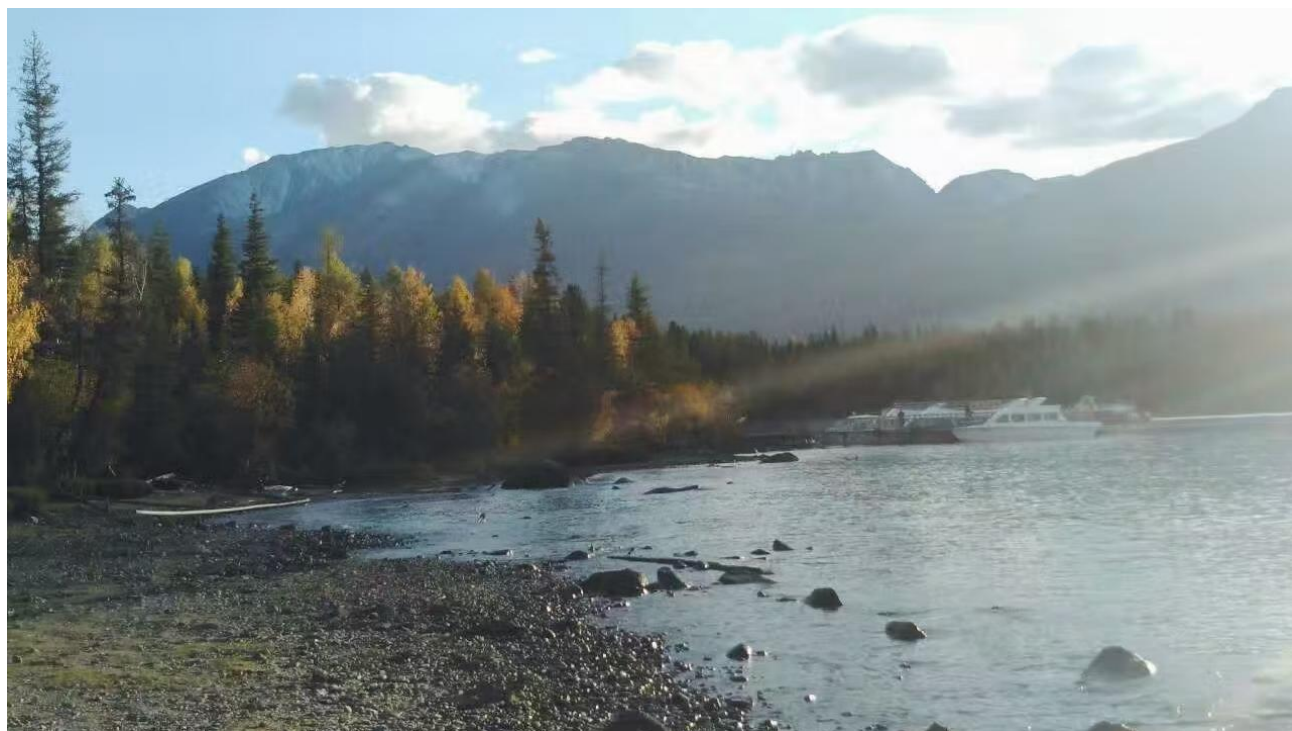


GRANDWAY

2026 年第 29 期

总第 881 期

2026/8/14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杭州-南京-苏州-香港）

Grandway Law Offices (Beijing-Shanghai-Shenzhen-Chengdu-Xi'an-Hangzhou-Nanjing-Suzhou-Hong Kong)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8 层

Address: 7-8/F, Beijing News Plaza, NO.26 Jianguomenneidajie,

邮编:100005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05

电话:010 - 66090088/88004488

Tel:86-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10 - 66090016

Fax:86-10-6609-0016

网址:www.grandwaylaw.com

Website:www.grandwaylaw.com

(本周刊仅供本所内部交流及本所客户参阅之用)

目录 CONTENTS

国枫动态 GRANDWAYLAW NEWS	1
国枫业绩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杰理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1
Grandway Performance Jieli Technology, for which Guofeng provided legal services, has successfully listed on the Beijing Stock Exchange	1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错误！未定义书签。
守护美丽中国 生态环境法典 8 月 15 日起施行	4
Ecological and Environmental Code of China will be implemented on 15 Aug	4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	4
China revises and repeals administrative regulations for landmark environmental code	4
保障生态环境法典实施 最高法发布首个配套司法解释	5
China issues judicial interpretation on Ecological and Environmental Code	5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国枫观察 《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60803-20260809）》	6
Grandway Insights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3 Aug – 9 Aug 2026)	6
国枫观察 私募基金新规观察——54 号文系列解读（全四篇）	10
Grandway Insights Insights on Guobanhan [2026] No. 54 for Private Equity Funds (4 Articles in Total)	10
国枫观察 离岸信托回归本源之际，探讨新税制下设立人和受托人义务分配	14
Grandway Insights As offshore trusts return to origin, how will the obligations of the settlor and trustee be allocated under the new tax system	14
律所人文 GRANDWAY COMMUNITY	错误！未定义书签。
山水	18
Shanshui	18

国枫业绩 |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杰理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Grandway Performance | Jieli Technology, for which Guofeng provided legal services, has successfully listed on the Beijing Stock Exchange



2026年8月12日，伴随着北京证券交易所开市钟声敲响，由**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珠海市杰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杰理科技**，股票代码：920138）正式登陆北京证券交易所，开启国产 SoC 芯片企业资本市场全新征程。



深耕蓝牙音视频、智能物联 SoC 芯片设计领域十余载，**杰理科技**以“用‘芯’美好世界”为发展愿景，聚焦射频、音频、视频、端侧 AI 融合技术研发，打造覆盖蓝牙耳机、蓝牙音箱、智能穿戴、AIoT 终端、多媒体设备的全场景主控芯片产品矩阵，以自主硬核科技赋能全球智能消费电子产业升级。公司坚持全栈自研创新，搭建起广东省射频智能企业重点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两大高端研发平台，累计拥有近 800 项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壁垒持续筑牢。

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与规模化交付能力，**杰理科技**获评工信部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蓝牙音频芯片全球市占率位居行业前列，TWS 耳机主控芯片累计出货超 100 亿颗，产品深度进入国内外头部终端品牌供应链，先后斩获“中国芯”优秀产品奖、广东专利优秀奖、IC 风云榜年度领军企业等重磅荣誉，是北京证券交易所稀缺的硬科技集成电路设计龙头企业，填补了北京证券交易所高端消费电子 SoC 芯片赛道空白，彰显国产芯片自主替代核心力量。



国枫律师事务所作为杰理科技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顾问，为其提供了全程专业化法律服务。本项目由执行合伙人**周涛**律师负责，签字律师为**桑健**律师、**温定雄**律师，项目组成员还包括**曲艺**律师、**贺双科**律师、**汪韵**。

芯途致远，智启华章。衷心感谢杰理科技对国枫律师事务所的信任托付，感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支持与协作，祝愿杰理科技以上市为新起点，在国产半导体自主创新浪潮中步履不停、再创辉煌！



周 涛

国枫律师事务所 执行合伙人

- 公司证券发行
- 并购重组
- 债券发行
- 资产证券化



桑 健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公司改制上市
- 再融资
- 公司证券业务
- 公司收购重组及债券发行



温定雄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
- 公司证券业务

(来源：国枫公众号)

守护美丽中国

生态环境法典 8 月 15 日起施行

Ecological and Environmental Code of China will be implemented on 15 Aug

8 月 15 日是第四个全国生态日。继民法典之后我国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将自 15 日起施行，标志着我国生态环境法治建设迈入新境界，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进一步筑牢法治根基。

编纂生态环境法典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和立法任务。生态环境法典的编纂，是通过对现行生态环境法律制度规范进行系统整合、编订纂修、集成升华，形成一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系统规范协调的法典。

今年 3 月 12 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生态环境法典。法典共 5 编、1242 条，是 30 多部生态环境法律、100 余件行政法规、1000 多件地方性法规等的“集大成者”，各编依次为：总则、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绿色低碳发展、法律责任和附则。

生态环境法典施行后，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海洋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清洁生产促进法等 10 部法律废止。

(来源：新华社)

李强签署国务院令

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

China revises and repeals administrative regulations
for landmark environmental code

国务院总理李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自 2026 年 8 月 15 日起施行。

为全面有效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确保生态环境法律制度体系逻辑统一、规则协调，国务院对涉及的行政法规进行了清理，决定对 12 部行政法规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对 3 部行政法规予以废止。

修改《全国污染源普查条例》、《生态环境监测条例》等行政法规，相关行政法规中引用的法律将于今年 8 月 15 日生态环境法典施行之日废止的，相应将

引用的法律名称统一修改为生态环境法典；相关行政法规关于法律责任等具体事项的规定与生态环境法典不一致的，依照生态环境法典的规定作相应修改。

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陆源污染物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等行政法规，更好适应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要求。

(来源：新华社)

保障生态环境法典实施 最高法发布首个配套司法解释

China issues judicial interpretation on Ecological and Environmental Code

为有效解决生态环境法典施行后新旧法律衔接适用问题，保障法典全面准确贯彻实施，最高人民法院 8 月 6 日发布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时间效力的若干规定。这是生态环境法典首个配套司法解释，将于 8 月 15 日与法典同步施行。

据介绍，规定共 13 条，严格遵循立法法第 104 条规定的法不溯及既往原则和有利溯及例外的规则，明确了在生态环境法典施行以后，人民法院审理生态环境案件新旧法律衔接适用的一般标准和具体规则，为生态环境司法实践提供明确裁判指引。

规定明确适用法典规定的一般标准，即以引起生态环境案件的法律事实发生的时间为准，法律事实发生在法典施行之前的，原则上应当适用当时的法律、司法解释进行裁判；法律事实发生在法典施行之后的，应当适用法典规定进行裁判。

据介绍，为确保生态环境法典全面有效贯彻实施，最高人民法院组织力量，全面梳理生态环境领域现行有效的 26 件司法解释、35 件司法规范性文件和 45 件指导性案例，对照生态环境法典进行集中清理。经过清理，继续适用的生态环境类司法解释为 26 件（加上规定共 27 件），司法规范性文件 34 件、指导性案例 41 件。

(来源：新华社)



如今，医药健康领域的发展可谓日新月异。本所始终坚守在行业一线，特别推出《医药健康视点周刊》，为您提供医药健康领域最新的法律法规、资本市场项目动态以及行业热点，帮助您在这个充满机遇与挑战的行业中保持清晰的前瞻视野和稳健的发展步伐。《医药健康视点周刊》每周一期，敬请期待！



國楓律師事務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Grandway Insight

医药 健康 视点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03 Aug – 09 Aug 2026

(周刊)

目 录

01/ 新规解读 Analysis of Laws

【关键词】

- 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化妆品中双氯芬酸钠的测定》等 2 项化妆品补充检验方法的公告（2026 年第 72 号）
- 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 2026 年 8 月 6 日中药品种保护受理公示
- 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关于开展 2026 年全国药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 辽宁省药监局出台《服务化妆品新原料创新发展若干举措》
- 甘肃省《关于支持发展定制型商业医疗保险的通知》
- 《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第一百零九批）（征求意见稿）》

05/ 市场资讯 Market News

- IPO
- 再融资
- 并购
- 投融资

08/ 行业热点 Topical issues

- 2026 上海国际生物医药产业周定档 9 月 17 日，聚焦 AI 赋能全链创新
- AI 首次设计出功能性新病毒，噬菌体疗法有望获新生
- FDA 批准首款治疗 1 型发作性睡病全谱症状药物
- “杭州造”抗新冠口服药获批上市，1 类创新药盐酸伊司特韦片获准用于治疗成人轻型、中型新冠感染
- 中国团队实现系统性红斑狼疮靶向治疗新突破
- 中国生物制药 TQB2102 获 CDE 第三次突破性治疗认定
- 中国生物制药自研 1 类创新药贝莫苏拜单抗联合疗法获批上市
- 义翘神州推出新型蛋白产品助力阿尔茨海默病生物标志物检测开发
- 国产帕金森新药获 FDA 快速通道，中美临床试验双进展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60803-20260809）》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往期内容：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观察 | 私募基金新规观察——54 号文系列解读（全四篇）

Grandway Insights | Insights on Guobanhan [2026] No. 54 for Private Equity Funds (4 Articles in Total)



2026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54 号文，重塑私募基金监管框架。本系列文章从制度坐标、国资基金合规、退出与对赌边界、管理人日常合规四维度，交叉比对三份文件与配套规则，梳理市场主体合规路径与行动优先级，为基金管理人和投资者提供分析框架与实务参考。

作者：施恣旻、王小雅

2026年6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私募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6〕54号)正式发布。这份文件与2024年“创投十七条”、2025年政府投资基金1号文共同构成私募基金领域“促发展—管资金—强监管”的政策三部曲,标志着行业监管从以协会自律为主转向以行政监管为主的新阶段。

本系列四篇文章从不同维度对54号文进行解读,不做逐条复述,侧重制度逻辑、交叉比对和实务操作。以下为各篇概述,完整文章扫码见文末二维码。

一、私募基金监管坐标重构

第一篇:从“管产品”到“管生态”——54号文下私募基金监管坐标重构。

54号文将私募基金监管从围绕登记备案的产品监管推向覆盖出资主体、中介机构和风险处置的生态治理。本篇梳理了私募基金监管从2012年至今的四个演进阶段,对三份国办文件进行系统性的条文交叉比对,提炼出准入会商前置、行政监管主导、监管对象扩展三个范式转换,并指出对赌协议、强制托管等尚待澄清的制度模糊地带。

二、国资基金的合规重构与风险挑战

第二篇:不只是LP——54号文下国资基金的合规重构与风控挑战。

国资基金同时受私募基金监管、财政监管和国资监管的多重约束,54号文将三者放入统一框架。本篇以审计样本揭示资金沉淀、名股实债等典型痛点,逐条分析54号文第七条监管协同框架与第八条国企基金特别规制,按出资与管理角色划分三种基金形态(国资LP+市场化GP、国资GP+市场化LP、混合型),并提出分类合规路径和行动优先级。

三、私募基金对赌、回购与清算

第三篇:退出不是等来的——54号文下私募基金对赌、回购与清算的合规边界。

退出是三份政策共同确认的行业堵点。本篇围绕54号文首次提出的对赌协议规范化、名股实债禁令和退出渠道拓宽三条线索,梳理了从九民纪要到公司法司法解释征求意见稿的司法口径演进,构建了投资属性判断、合同机制审查、公司

法与国资程序、执行与定价四层审查框架，并分析了 S 基金、并购、份额转让和清算退出的制度供给现状。

四、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日常合规

第四篇：窗口期的合规功课——54 号文下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日常合规优先级。

信披办法 9 月 1 日施行在即，募集、托管、管理人监管等配套规则正在制定。本篇按“确定性”排列管理人的合规任务：第一优先级为信息披露全面对标（含处罚条款解析和五项落地动作）；第二优先级为存量产品穿透体检（名股实债、代持通道化、异地经营、合同治理机制），配套排查方法和整改路径；第三优先级为人员治理、募集托管和中介机构协作的框架搭建。

以上四篇文章基于 54 号文及其配套规则的公开文本撰写，旨在提供分析框架和实务参考。具体合规方案应结合基金类型、组织形式、投资者构成和交易结构等因素个案判断。如需进一步探讨，欢迎联系我们。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私募基金新规观察——54 号文系列解读**全文：





施恣旻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隐私保护及数据安全
- ESG合规
- 私募股权和投资基金



王小雅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私募股权投资
- 跨境投融资及数据合规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观察 | 离岸信托回归本源之际, 探讨新税制下设立人和受托人义务分配

Grandway Insights | As offshore trusts return to origin, how will the obligations of the settlor and trustee be allocated under the new tax system



國楓律師事務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国枫 观察

Insights & Views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除明确设立人和受益人在信托各阶段的纳税义务外, 还首次对受托人义务及法律责任作出规定。在厘清涉税法律义务的前提下, 合理分配设立人和受托人义务, 修改信托法律文件, 在控制风险同时, 实现财富保护和传承, 已成为当前需重点关注的事项。

作者: 陆易、刘莹珠

2026 年 7 月 24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离岸信托个人所得税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21 号），国家税务总局同步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离岸信托个人所得税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5 号）。两份公告按照我国个人所得税法对居民全球所得征税的基本原则，从实体规则和征管程序两个层面，明确了离岸信托设立、存续、分配、终止清算以及设立人身份变化等环节的个人所得税处理及纳税人在每个阶段个人所得税申报缴纳和征管事项。

对于离岸信托的税务事项，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除了明确设立人和受益人在离岸信托各阶段的纳税义务外，还首次对受托人的义务以及违反该等义务的法律责任作出规定。实务中，新增的受托人义务将可能影响受托人的决策，包括是否接受中国居民设立人的委托设立海外信托、是否接受中国非居民以与中国境内相关的财产作为信托财产设立海外信托、是否需要修改现有信托的信托契约和法律文件，甚至是否继续作为受托人管理设立人的信托财产等。与之相对，设立人和保护人也开始考量受托人是否能配合履行新规下的义务，以及是否需要更换信托联系人，甚至解任并更换受托人。

因此，在厘清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项下设立人和受托人涉税法律义务的前提下，如何通过修改信托契约或者签署单独法律文件，合理分配设立人和受托人的义务，控制双方风险，已经成为当前离岸信托实务中需要重点讨论的问题。此外，在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立足于设立人对信托具有“控制”，进而认定设立人在信托全生命周期为核心纳税义务人的背景下，信托的设立人、保护人和投资顾问的权利安排可以重新厘定。契合离岸信托回归家族治理、财富传承本源的目的，在信托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设立人可以考虑通过调整信托架构、修改信托法律文件，将一定程度的控制权保留予设立人、保护人和投资顾问，以符合中国法律要求并实现家族财富保护和传承的目的。

本文以中国居民设立人为其居民个人受益人以及非居民个人受益人之利益、以其合法境外财产设立信托为基本假设，讨论并厘清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项下设立人和受托人的义务，并进一步探讨新税制下双方义务分配，风险控制安排以及信托架构和法律文件的调整建议。

目录

一、政策背景以及假设	2
二、中国居民设立人在 21 号公告下的义务	3
1. 主要纳税和申报义务	3
(1) 装入阶段	3
(2) 持有阶段	5
(3) 分配阶段	7
(4) 终止阶段	8
2. 主要法律责任和法律风险控制	8
3.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对于设立人的影响	10
三、受托人在财税 21 号公告以及税总 15 号公告下的义务	10
1. 受托人的义务和性质	11
2. 受托人的税法地位和法律责任	12
3. 如何控制受托人法律风险	14
四、设立人和受托人义务分配考量	15
1. 海外信托公司可能拒绝担任受托人或者辞任受托人	15
2. 21 号公告和 15 号公告项下设立人和受托人义务分配之考量	15

扫码阅读全文





陆 易

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涉税法律服务
- 私人客户法律服务
- 家族财富管理和家企治理
- 投资和并购



刘莹珠

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 投资与并购
- 日常经营合规审查
- 涉税法律服务

(来源：国枫公众号)

山水

Shanshui

作者 / 李广田

先生，你那些记山水的文章我都读过，我觉得那些都很好。但是我又很自然地有一个奇怪念头：我觉得我再也不愿意读你那些文字了，我疑惑那些文字都近于夸饰，而那些夸饰是会叫生长在平原上的孩子悲哀的。我现在将以一个平原之子的心情来诉说你们的山水：在多山的地方行路不方便，崎岖坎坷，总不如平原上坦坦荡荡；住在山圈里的人很不容易望到天边，更看不见太阳从天边出现，也看不见流星向地平线下消逝，因为乱山遮住了你们的望眼；万里好景一望收，是只有生在平原上的人才这等有眼福；你们喜欢写帆，写桥，写浪花或涛声，但在我平原人看来，却还不如秋风禾黍或古道鞍马更为好看；而大车工东，恐怕也不是你们山水乡人所可听闻。我读了你那些山水文章，我乃想起了我的故乡，我在那里消磨过十数个春秋，我不能忘记那块平原的忧愁。

我们那块平原上自然是无山无水，然而那块平原的子孙们是如何地喜欢一洼水，如何地喜欢一拳石啊。孩子们就巴不得落雨天，阴云漫漫，几个雨点已使他们的灵魂得到了滋润，一旦大雨滂沱，他们当然要乐得发狂。他们在深仅没膝的池塘里游水，他们在小小水沟里放草船，他们从流水的车辙想象长江大河，又从稍稍宽大的水潦想象海洋。有远远从水乡来卖鱼蟹的，他们就爱打听水乡的风物；有远远从山里来卖山果的，他们就爱探访山里有什么奇产。远山人给他们带来小小的光滑石卵，那简直就是获得了至宝，他们会以很高的代价，使这块石头从一个孩子的衣袋转入另一个的衣袋，他们猜想那块石头的来源，他们说那是从什么山岳里采来的，曾在什么深谷中长养，为几千万年的山水所冲洗，于是变得这么滑，这么圆，又这么好看。曾经去过远方的人回来惊讶道：“我见过山，我见过山，完全是石头，完全是石头。”于是听话的人在梦里画出自己的山峦。他们看见远天的奇云，便指点给孩子们说道：“看啊，看啊，那像山，那像山。”孩子们便望着那变幻的云彩而出神。先生，你几时到我们那块平原上去看看呢：树木、村落，树木、村落，无边平野，尚有我们的祖先永息之荒冢累累。

自从我们的远祖来到这一方平原，在这里造起第一个村庄后，他们就已经领受了这份寂寞。他们在这块地面上种树木，种菜蔬，种各色花草，种一切谷类，他们用种种方法装点这块地面。多少世代向下传延，平原上种遍了树木，种遍了花草，种遍了菜蔬和五谷，也造下了许多房屋和坟墓。但是他们那份寂寞却依然如故，他们常常想到些远方的风候，或者是远古的事物，那是梦想，也就是梦忆，因为他们

仿佛在前生曾看见些美好的去处。他们想，为什么这块地方这么平平呢，为什么就没有一些高低呢。他们想以人力来改造他们的天地。

你也许以为这块平原是非常广远的吧。不然，南去三百里，有一条小河，北去三百里，有一条大河，东至于海，西至于山，俱各三四百里，这便是我们这块平原的面积。这块地面实在并不算广漠，然而住在这平原中心的我们的祖先，却觉得这天地之大等于无限。我们的祖先想用他们自己的力量来改造他们的天地，于是他们就开始一件伟大的工程。农事之余，是他们的工作时间，他们用铤，用锹，用刀，用铲，用凡可掘土的器具，南至小河，北至大河，中间绕过我们祖先所奠定的第一个村子，他们凿成了一道大川流。先生，从此以后，我们祖先才可以垂钓，可以泅泳，可以行木桥，可以驾小舟，可以看河上的云烟。他们既已有了河流，这当然还不如你文章中写的那么好看，但总算有了流水，然而我们的祖先仍是觉得不够满好，他们还需要在平地上起一座山岳。

一道活水既已流过这平原上第一个村庄之东，我们的祖先就又在村庄的西边起始第二件工程。他们用大车，用小车，用担子，用篮子，用布袋，用衣襟，用一切可以盛土的东西，运村南村北之土于村西，他们用先前开河的勤苦来工作，要掘得深，要掘得宽，要把掘出来的土都运到村庄的西面。他们又把那河水引入村南村北的新池，于是一曰南海，一曰北海，自然村西已聚起了一座十几丈高的山。然而这座山完全是土的，于是他们远去西方，采来西山之石，又到南国，移来南山之木，把一座土山装点得峰峦秀拔，嘉树成林。年长日久，山中梁木柴薪，均不可胜用，珍禽异兽，亦时来栖止。农事有暇，我们的祖先还乐得扶老提幼，携酒登临。南海北海，亦自鱼鳖蕃殖，萍藻繁多，夜观渔舟火，日听采莲歌。先生，你看我们的祖先曾过了怎样的好生活呢。

我离开那平原已经有好多岁月了，我绕着那块平原转了好些圈子。那里仍是那么坦坦荡荡，然而也仍是那么平平无奇，依然是村落，树木，五谷，菜畦，古道行人，鞍马驰驱。这使我忆起我的孩提之时，我跟随着老祖父到我们的村西——这村子就是这平原上第一个村子，我那老祖父像在梦里似的，指点着深深埋在土里而只露出了顶尘的一块黑色岩石，说道：“这就是老祖宗的山头。”又走到村南村北，见两块稍稍低下的地方，就指点给我说道：“这就是老祖宗的海子。”村庄东面自然也有一条比较低下的去处，当然那就是祖宗的河流。我在那块平原上生长起来，在那里过了我的幼年时代，我凭了那一块石头和几处低地，梦想着远方的高山，长水，与大海。

（有删改）